

2025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5 年高阳县用于政府拖欠企业账款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55001—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8.340000		到位数	28.340000	执行数	28.34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8.34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8.34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8.34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解决遗留问题，清偿企业欠款。				已经解决遗留问题，清偿企业欠款。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清偿项目数量	20=	1	个	1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完成拨付	清偿企业欠款	10=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支付时间	按规定时间拨付	10=	9	月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	总成本	10=	28.34	万元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遗留问题，清偿企业欠款。	解决遗留问题，清偿企业欠款。	30	文字描述	解决遗留问题，清偿企业欠款。	1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95%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涛			联系电话：	8626628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至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									

	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	---

2025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村党组织活动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55001—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320000	到位数		12.320000	执行数		12.32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2.32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2.32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2.32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村党组织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党员教育培训。				村党组织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党员教育培训。				100		
	救助困难党员、慰问老党员。				救助困难党员、慰问老党员。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发放率	实际发放金额占应发放金额的比率	20	=	100	%	1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开展活动及时性	村组织活动及时开展情况	20	≥	90	%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成本控制率	实际支出金额占预	10	≤	100	%	1	完成	10

				算金额的比率							
		成本指标	经费覆盖率	已发放的村数占应发放村数的比率	10=	100	%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员满意度	满意的党员数量占全部党员数量的比率	30≥	95	%	1	完成		3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涛			联系电话：	8626628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至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										

	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	---

2025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55001—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250000		到位数	3.250000	执行数	3.25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25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25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25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证村级必要的办公用品费，办公设施维护费，水电暖费，报刊征订费。				保证村级必要的办公用品费，办公设施维护费，水电暖费，报刊征订费。				100		
	维持村级组织正常运转。				维持村级组织正常运转。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覆盖率	已发放的村数占应发放村数的比率	20=		100%	1	完成	20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率	实际发放金额占应发放金额	20=		100%	1	完成	20	

				的比率							
	时效指标	开展活动及时性	村组织活动及时开展情况	10	≥	9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实际支出金额占预算金额的比率	10	≤	100	%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员满意度	满意的党员数量占全部党员数量的比率	30	≥	95	%	1	完成	3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涛			联系电话：	8626628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至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										

	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	---

2025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村“两委”换届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55001—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00000		到位数	1.100000	执行数	1.10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1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1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1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证村“两委”换届圆满完成。				保证村“两委”换届圆满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换届的行政村数量	辖区内行政村全部完成换届工作	20=		13	村	1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换届程序合规率	按法定程序完成换届工作	20=		13	村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开展活动及时性	村换届工作及时开	10=		100	%	1	完成	10

				展情况							
		成本 指标	成本控制 率	实际支出 金额占预 算金额的 比率	10	≥	95	%	1	完成	1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基层组织 战斗力提 升情况	基层党组 织战斗力 凝聚力加 强	30	≥	95	%	1	完成	30
	预算 执行 率	预算 执行 率			10						10
	自评 总分										100
五、 存在 问题 原因 及整 改措 施											
填报 人：	马涛			联系电 话：	8626628						
说 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至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	--

2025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扶持村集体经济——小王果庄镇十村联建项目——（冀财农〔2021〕158号、保财农〔2022〕16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55001—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0.000000	到位数		70.000000	执行数		70.00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推动村集体经济飞速发展，项目建成后增加集体收入。				推动村集体经济飞速发展，项目建成后增加集体收入。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经现场检测，工程符合设计要求	20		文字描述	工程验收合格	1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完成支付的项目资金数量与	20	=	100	%	1	完成	20	

				申请拨付 的资金数 量比率							
	时效 指标	完工时限	工程完工 时间	10 ≤	6	月份	1	完成		10	
	成本 指标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 1394.24 平方米,其 中地下建 筑面积 49.00平 方米,地上 建筑面积 1345.24 平方米。冷 链仓库建 筑高度为 7.8米。	10	文字 描述	建设 规模 达到 设计 要求	1	完成		1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村级集体 收入增加	30	文字 描述	村级 日常 运转 得到 保障	1	完成		30	
	预算 执行 率	预算 执行 率		10						10	
	自评 总分										100
五、 存在 问题 原因 及整 改措 施											
填报 人:	马涛			联系电话:	8626628						
说 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至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 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geq 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	---

2025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55001—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2.500000		到位数	32.500000	执行数	32.50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2.5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2.5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2.5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村级服务群众能力有所提高。				村级服务群众能力有所提高。				100		
	服务群众的必需支出，包括村综合服务站日常运转、公共设施维护、公共卫生防疫、村内治安、服务群众生产生活的临时劳务用工得到保障。				服务群众的必需支出，包括村综合服务站日常运转、公共设施维护、公共卫生防疫、村内治安、服务群众生产生活的临时劳务用工得到保障。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覆盖率	已发放的村数占应发放村数的比率	20=		100	%	1	完成	20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率	实际发放金额占应	20=		100	%	1	完成	20

				发放金额的比率							
	时效指标	开展活动及时性	村组织活动及时开展情况	10	≥	9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实际支出金额占预算金额的比率	10	=	100	%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员满意度	满意的党员数量占全部党员数量的比率	30	≥	95	%	1	完成	3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涛			联系电话：	8626628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至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										

	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	---

2025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信访案件及信访维稳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55001—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0000	到位数		30.000000	执行数		30.00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缓解单位维稳资金压力，化解积存信访案件。				缓解单位维稳资金压力，化解积存信访案件。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数量指标	化解积存信访案件数量	化解积存信访案件数量（件）		20	=	1	件	1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矛盾化解率	年内化解的矛盾隐患数量占发现的矛盾隐患数量的比率	1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及时处置率	信访矛盾隐患及时发现及时处置率	10	≥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实际支出金额占预算金额的比率	10	=	100	%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对象的满意率	30	≥	95	%	1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对象的满意率	1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涛		联系电话：	8626628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至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geq 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	---

2025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信访案件及信访维稳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55001—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0	到位数		10.000000	执行数		10.00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缓解单位维稳资金压力，化解积存信访案件。				缓解单位维稳资金压力，化解积存信访案件。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数量指标		化解积存信访案件数量	化解积存信访案件数量（件）	20	≥	1	件	1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矛盾化解率	年内化解的矛盾隐患数量占发现的矛盾隐患数量的比率	1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及时处置率	信访矛盾隐患及时发现及时处置率	10=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实际支出金额占预算金额的比率	10=	100	%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对象的满意率	30≥	95	%	1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对象的满意率	10≥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涛		联系电话：	8626628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至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geq 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	---

2025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信访稳定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55001—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3.000000		到位数	23.000000	执行数		23.00000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3.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3.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3.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单位资金		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缓解单位维稳资金压力，化解积存信访案件。				缓解单位维稳资金压力，化解积存信访案件。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数量指标	化解积存信访案件数量	化解积存信访案件数量（件）		20=		1	件	1	完成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矛盾化解率	年内化解的矛盾隐患数量占发现的矛盾隐患数量的比率		10=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及时处置率	信访矛盾隐患及时发现及时处置率	10=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实际支出金额占预算金额的比率	10=	100	%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对象的满意率	30≥	95	%	1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对象的满意率	10≥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马涛		联系电话：	8626628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至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geq 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	---

2025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农〔2025〕58号-2025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小王果庄镇农村公益事业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55001—高阳县小王果庄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0.000000	到位数	40.00000	执行数	0			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0.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0.0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000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方便群众出行，利于群众健身。				因雨涝项目不能开展。				10		
	村内道路质量得到提升，村民活动环境得到改善。				因雨涝项目不能开展。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规模	李果庄村道路硬化3884平方米。	20	文字描述		达到合同规定	0	未完成	0.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经现场检测，工程符合设计要求，达到验收标准	10	文字描述		工程验收合格	0	未完成	0.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工程完工时间	10	≥	11	月份	0	未完成	0.0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财政补助金额	10	=	40	万元	0	未完成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得到提升，环境得到改善。	道路得到提升，环境得到改善。	30	文字描述		得到改善	0	未完成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了解群众对该项目的满意度	10	≥	95	%	0	未完成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因雨涝项目不能开展。										
填报人：	马涛			联系电话：	8626628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至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										

	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	---